

【编者按】

这是一个有关诗歌的专题,中外的,古今的,今天我们还需要诗歌,需要经典吗?读一首好诗对于我们的生活与心灵有什么好处,读完三篇佳作,读者自有结论。

诗人奥登说过，评论劣书有损人品。与此相关，评论好书，多半是对知识自信的种种冒犯。譬如，当你企图对哈罗德·布鲁姆的作品说上几句时，你会发现，这位在耶鲁讲了60年课的文学评论大咖留给你置喙一评的余地其实很小。

如何应对?见过世面的，或许是王顾左右而言他，啊哈，就我个人而言……这叫学术讨论中的假相倚。厚道一些的，或许是索性选择闭嘴。西谚云：沉默是傻瓜的智慧。诚哉斯言！我第一次翻布鲁姆的《西方正典》，看他解读欧美文学史上堪称路标级的26位经典作家，便油然而生白首之恨。这些作家，大都久闻其名，却很难说其中哪一位的作品我曾完整阅读，以至于能接住布鲁姆对之进行文本剖析时随手抛出的梗。在这本书最后，布鲁姆所开列的经典书目更是将人推入茫然。那是人类认知上第三类：你不知道你不知道的东西。

无法想象，做布鲁姆的学生是一种怎样的体验。站在你面前的是一位博闻强识到让人绝望的老师，学生能选择的姿态只能是无语。国内新近出版了布鲁姆的《影响的剖析》，译者在序言中介绍：时至今日，他每年都要在课堂内外通读一遍莎士比亚。布鲁姆之所以如此，一方面是为了给那些耶鲁本科生们做个榜样。“这些小孩自以为是又冥顽不灵，再不大读莎士比亚那可就更糟糕啦”；另一方面是他对莎士比亚发自内心的推崇。在他看来，没有任何一位作家在语言丰富性上能与莎士比亚相比。“没有莎士比亚就没有经典，因为不管我们是谁，没有莎士比亚，我们就无法认知自我”。

将莎士比亚置于文学经典的中心位置，是布鲁姆扛鼎之作《西方正典》开宗明义の設定，也是他的收山之作《影响的剖析》不证自明的结语。由莎士比亚到莎士比亚，可以看出布鲁姆作为一位文论大家的理论脉络，也可以阅览他作为一名普通读者的知识简历。隐于其后的是英国文学评论家特里·伊格尔顿对布鲁姆的评判：美式中产阶级白人男性的精英主义身份。更深的背景是布鲁姆骨子里的欧美中心主义思想。对此，他或许缺乏自觉。

奥登在《焦虑的年代》中一遍一遍努力打捞，内心孤独彷徨，精神世界危机重重。“诗歌”犹如利剑高悬，直抵灵魂深处，触动引发震颤，却从未被自我发觉。这是“今天我们是否还需要诗歌？”最好的诠释。

轻 诗人看世界，目光间接，更重视真实与永恒。空虚跟实物一样具体。而“空虚”恰恰是生命本质。认知世界，即意味着溶解，无论真相如何坚不可摧。“诗歌”使普通物质披挂深刻情感，触动往往就在一瞬间。诗歌之“轻”，与精准坚定为伍，越是看似毫无重量的字句，肌理深处传达深厚，我们常说“轻如鸿毛”，“轻”的意义是姿态，而非具体。将微妙以及鲜少被觉察的元素相互作用，引发思想，通过思维逻辑加以叙述，进一步引申为高度抽象描写，这是诗歌的特性。诗歌与文学的关系始终纠结。时至今日，仍有许多人并不认可“诗歌是文学的最高境界”。

快 诗歌短小精干，风格不同，力量迥然。现代人高强度快节奏的生活模式，更适合这种“碎片化阅读”。速度与简洁使人愉悦。赋予心灵纷繁意念，精神世界得以丰盈，满

与布鲁姆一起患上阅读洁癖

——评《影响的剖析》

◎ 杨健

不同于《西方正典》洋洋洒洒分析26位作家，在《影响的剖析》里布鲁姆只着重评介了莎士比亚和惠特曼两位诗人。直观理解，由广博向精深的进阶——我们熟悉的“把书读薄”，是一位虔诚阅读者的必然路径。当然，如若我们将布鲁姆还原为一位文学诠释者和批评者，《影响的剖析》还代表了他对自身职责的坚守。文学批评者，既要永不停息地制造和挖掘经典，又要对经典进行耙梳和编排，由此作出“不好-好-更好”的判断。

毫无疑问，作为《影响的剖析》中心的莎士比亚和惠特曼，即是居于布鲁姆文学价值观顶端的人物。一如前言，没有莎士比亚就没有经典。莎士比亚是几乎所有后来作家的前辈，但惠特曼往往不包括在他的后代中间。惠特曼之于莎士比亚，犹如“透过一片砍掉的树丛看到一块开阔地”。显然，惠特曼属于那种能够克服或否定前辈文学名家“影响的焦虑”（《影响的焦虑》是布鲁姆另一部引起广泛争议的著作），以自己审美原创性释放自己艺术创造力的天才。而莎士比亚在两个半世纪前干了同样的事情。

所谓影响的剖析，就是检点后世的天才如何超越那种“熟悉的、在脑子里早就有的东西”。向过往追溯，我们能找到在耶稣诞生前一百年创作了《禧年书》的那位神秘的法利赛人——J 作者；向未来推演，是对最强悍诗人的期待，“惠特曼的逆子们”能否摆脱惠特曼的束缚?从这个角度说，《影响的剖析》是布鲁姆开列的又一份书单，带着一眼便能看出的智识傲慢和精神洁癖。事实上，布鲁姆就是一个为捍卫经典而向庸劣文学（通俗文学）开战的倔老头。他生怕那些“自以为是又冥顽不灵的小孩”看了诸如斯蒂芬·金的坏书，令阅读的艺术眼枯涸。

有趣的是，作为一个带着羞涩内敛“意第绪”气质的文学评论家，布鲁姆又会如何看待他的犹太同胞兼民谣歌手鲍勃·迪伦拿了本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？这是一款挑战文学经典的想象。（《影响的剖析》，作者：哈罗德·布鲁姆，译者：金雯，译林出版社2016年10月版）

时值仲秋，一册在手，临窗夜读。用文字编织的优美旋律，时而如秋白的狄花，飞扬出坚贞从容；时而如海鸥的翅膀，背负着柔韧执着；时而如金铃子和着秋凉的弦歌，萦绕于心头，流淌似水，不绝如缕……《谁能留住时光——赵丽宏诗歌赏析》，是一本配以赏析文字的诗歌选，由杨志学选编并作评。

这本诗歌赏析集共选了赵丽宏的五十首诗，编者以时间为顺序，诗作的写作时间跨度长达四十余年，是一部凝练的生活和人生的诗史，也展现了诗人作品的风格和特点。赵丽宏的诗是以厚实的生活为基础，再辅以诗人灵动而开阔的想象，给人以美的享受，睿智的启迪，哲学的思辨。他的诗有泰戈尔的清新，冰心的博爱，雪莱的奔放，莱蒙托夫的深沉。崇明咸涩的大地上生生不息的芦苇，使他领悟了生命的坚韧；奔流入海的长江，海鸥的声音召唤，夜色里明灭的渔火，孕育出诗人的情怀。我喜欢这些诗，因为我来自农村，而且生长在杭州湾畔，是大海这自由的元素，搭起了心灵的桥梁。譬如他的《友谊》《火光》《大海，我的朋友》《江芦的咏叹》《憧憬》等。在不同氛围与心境下诵读，由着别样的感悟。此书的选编者兼解读者杨志学，本身就是诗人兼文学评论家，所以他的点评慧眼独具，用洗练的文字使诗的内涵得以延展与升华。诗文映照，相得益彰。

读这本诗集时，很自然地想起一些遥远而美好的往事。赵丽宏是我华东师大中文系的学长，1978年一串红盛开的秋季，当我来到丽娃河畔后，听说赵丽宏也在中文系，他比我高一届，我是七八级，他是七七级。那时，他在中文系是令人瞩目的，因为他在上大学之前就在报刊上发表了不少清新隽永的诗文，已很有名气。记得在大大一时，有次创作讲座，他朗诵了自己的作品，其中就有收在这本诗集中的《友谊》，我现在还记得他朗诵时深沉、凝重的神情。我们那时上自习课，是由着自己选择教室的，我常常到教室寻找赵丽宏，然后趁他看书的间隙，忐忑不安地递上习作请他指教。赵丽宏是个随和厚道的学长，他指出我习作中的不当之处时，也给我肯定和

时光和诗韵

◎ 汤朔梅



想到他对我说的那些意味深长的话。于是在喧嚣生活的缝隙间，又开始写自己对生活的感悟和对人生的思索。

此刻，重读收在诗集中的《友谊》，不仅感慨万端：“有时你很淡，淡如透明流水，从污浊中缓缓流过你使我看见，世界上还有水晶般洁净的心底哦，哪怕你凝缩成，一次紧紧的握手，一声轻轻的‘保重’，一首短短的小诗，甚至是含义深长的一瞥。”谁能留住时间？它留在如歌的诗行间，就像《友谊》。这首诗，写于1971年，距今45年，却仿佛亲切如昨天。

都说时间因其一维而留不住。但我们看到了树的年轮，礁石上浪涌的齿印，母亲额头疏朗的皱纹，还有流经心头的优美的诗句。那是凝固的时间化石。我相信时间是能留住的，只是转换了存在的形式而已。就如赵丽宏的诗。

◎ 王 蓉

今天我们是否还需要诗歌？

解脱只是暂时。

繁复 语言貌似松散零乱，诗歌艺术并非“刻意”。潜移默化中柔化棱角，人世荡开，自有山河气派，文学批评家张定浩的诗中有这么一句——“他温柔如玉/他善解人意/他眼底的柔波深藏似海/她身陷其中无法逃离；他在诗评随笔中说——“我们最后总是坐在台阶前，把雨滴和青草编织成河流……所谓故乡，不过是同一块空间上的一代代记忆堆积，就像谢家青山，我们愿意谈论的，不是新添的砖瓦草木，是走过这里和躺在这里的人。”张定浩读诗，诉诸清晰，思维敏锐，他把文字的可记忆性转化为“视觉形象”，古诗诗展现给读者，艰涩变得浅显。汪曾祺先生曾说，“对文字的使用是一种天赋”，体现在张定浩笔下，把普通意义上的认知与直接，变为一种自动表达。诗歌无论新旧体系，统一抽象意义经自我稀释，使作者与读者之间碰撞出灿烂火花。

创新 写小说需要“细节”支撑，

诗歌亦然。细节的高度精微准确，而后获取某种模糊感受，这种貌似目标并不明确的文学模式，带来更多想象空间。与绘画留白，殊途同路。哲学家布鲁诺曾说，“细节的细节的细节，细节无穷小，真正的上帝，就在细节中”。著名诗人翟永明曾说，“概念化以及夸夸其谈，是蹩脚诗人的腔调。”她的“白夜酒吧”早已在文学圈众人皆知，吧名来源于《女人·预感》——“我一向有着不同寻常的平静/犹如盲者，因此我在白天看见黑夜”。“黑暗”一直是翟式诗歌难以规避的场景——“我的身体里一束束神经/能感觉到植物一批批落下”（《十四首素歌·十八岁之歌》）。忧伤平静而深邃，洞穿女性长期受男权社会压抑遮蔽的生存现状。但另外一首，风格开始悄然发生转变——“青山严格存在/当绿水醉倒在她脚下/我们只不过抱一抱拳/就知道后会有期”（《在古代》）。让我想起杰佛

思的诗——“至关重要/我们身上必须有一个黑夜”。翟永明说，“唯有我/在濒临破晓时听到了滴答声”。对比前后，可以感受到诗人由“紧张”步入“舒缓”，最后“淡然”。

现代人很多时候早已远离诗歌本质。并非诗歌写作，而是生命的意义、生活的倾诉，缺乏诗意与诗性，诗还有生命吗？对于诗歌写作者而言，无疑是文字的悲哀。诗人穆旦的《冬》——“我爱在淡淡太阳短命的日子/临窗把喜爱的工作做完/才到下午四点便又冷又昏黄/我将用一杯酒灌溉我的心田/多么快，人生已到严酷的冬天。”

生活除了诗与远方，人生难逃种种苛且。痛苦永远多过愉悦，诗歌如美酒，可以一醉再醉。谁说诗歌的年代早已逝去？它一脸沉默，端坐一隅静观其变。正如诗人西川在《书籍》中说——“我看到沉睡的玫瑰/灰尘落满/我打开一本书/一个灵魂就苏醒……”